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9-018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汇通集团
股票代码:000415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
联系电话:0755-83297764
联 系 人:练军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期:2009年7月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编制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次信息披露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5,008,381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售。

6、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深圳富鼎及其法定代表人练军郑重声明: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章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有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汇通集团 指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富鼎 指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二级市场减持5%汇通集团股份,从而引起的持股变动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 称 :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 :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
法定代表人 :	练军
注册资本 :	1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码 :	4403011023000951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	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成立日期 :	2004年4月6日
营业期限 :	自2004年4月6日至2024年4月6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	深地税字 440300760475658号 深国税登字 440300760475658号
通讯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志光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张明伟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练军	法人代表、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娟	4000	33.40
周丽	6000	50
王伟	2000	16.60

周丽基本情况:性别:女,国籍:中国,长期居住地:湖南,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通讯方式:0755-83297764,没有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富鼎不存在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第三章 减持目的

深圳富鼎减持目的是为收回投资成本,增加投资收益。

第四章 权益变动情况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解禁流通的汇通集团股份,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出售15,008,381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1、本次变动前:深圳富鼎持有汇通集团股份17,625,106股,占总股本的5.87%,均为已解禁尚未出售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本次变动后:深圳富鼎持有汇通集团股份2,616,725股,占总股本的 0.87%,均为已解禁尚未出售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深圳富鼎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持有汇通集团股份的计划。

第五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情况

深圳富鼎原持有汇通集团股份17,625,106股,占总股本的5.87%。深圳富鼎自2008年11月至2009年7月1日下午收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共出售汇通集团股份15,008,381股,占总股本4.99%。截止目前仍有已解禁尚未出售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616,725股,占总股本的0.87%。

时间	出售汇通集团股票情况(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08年11月27日	2,850,000	4-6
2008年12月28日	8,000,000	4-6
2009年1月	1,328,381	4-6
2009年7月1日	2,830,000	6.6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深圳富鼎持有汇通集团2,616,725股均为已解禁尚未出售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第六章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深圳富鼎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深圳富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深圳富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本报告的文本
二、备查地点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电话:0755-83297764
联系人:练军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练军
日 期:2009年7月1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练军
2009年7月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乌鲁木齐
股票简称	汇通集团	股票代码	0004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嘉汇新城汇商中心80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7,625,106股 持股比例:5.8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15,008,381股 变动比例:5%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富鼎尚持有汇通集团股份2,616,725股,占总股本的0.87%。均为已解禁尚未出售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09-029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现场会议时间:2009年7月1日(星期一)下午13:00

4、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鹤群大酒店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7月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6月30日下午15:00至2009年7月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出席的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7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57,405,4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25%。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25,481,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1,924,4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3%。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胡柏藩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57,336,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68,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因该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超过1.5亿元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股东新和成控股、胡柏剡、石观群、王学闻、崔欣荣、王旭林回避表决。

(1)发行股票种类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每股面值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4)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5)锁定期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6)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7)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2,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反对87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弃权1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8)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3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10)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关于批准公司与新和成控股签订非公开发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因该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超过1.5亿元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股东新和成控股、胡柏剡、石观群、王学闻、崔欣荣、王旭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45,753,5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4、《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57,335,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5、《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57,335,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同意257,335,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1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周剑峰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207 股票简称:ST安彩 编号:临2009-20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的召开、出席情况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30日上午在公司四号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3名,代表股份170,328,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71%。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大会经过有效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安彩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关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具有表决权的票数为6,820,100股。表决结果:赞成票6,82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律师见证情况

大沧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大沧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207 股票简称:ST安彩 编号:临2009—21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公司销售下滑较快,安排了对部分生产线进行停产检修,2009年一季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313万元,预计2009年上半年累计净利润仍为亏损。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认为现阶段公司主营业务尚未恢复正常,未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条13.3.5规定的撤销其它特别处理的条件。

为此,公司董事会撤回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安彩",股票涨跌幅限制仍为5%。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

A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601333 公告编号:临2009--007
(H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00525)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元(含税)。
·股权登记日:2009年7月8日
·除息日:2009年7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年7月24日
·H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发放不适用本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9年6月2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现将2008年度分红派息的具体实施办法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2008年末总股本7,083,5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元(含税)。

2、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股。

3、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公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通知》")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72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如存在除前述QFII以外的其它非居民企业股东(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该等股东应参考《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九条的相关规定,自行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所得税。

对于属于《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股东,其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8元。

二、 分派对象

截止2009年7月8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9年7月8日
2、除息日:2009年7月9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9年7月24日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股东的现金红利,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登记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和平路1052号
邮编:518010
电话:0755-25587920/25588146
传真:0755-25591480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及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2009—022号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9年6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九名,亲自表决的董事七名;副董事长杨树葵先生因私人原因未能亲自参加表决,授权委托董事长杨树坪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李彪勇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参加表决,授权委托董事陈湘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2009年度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的授权:董事会2009年可在原有担保总额的基础上,在新增不超过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的限额内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按照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礼乐信用社的要求,董事会同意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东华基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礼乐信用社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6000万元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该笔贷款将根据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礼乐信用社的要求采用分笔分次放款的方式,总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正。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为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共计人民币12,400万元。加上此次的担保累计担保额将达到18,400万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江门市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值为:378,122,728.15元,负债为:265,943,582.50元,所有者权益:112,179,145.65元,2008年营业收入为:38,609,870.51元,净利润为:1,287,236.17元。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九年六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09-014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09年6月30日,已有20,987,000元公司发行的"山鹰转债"(代码110567)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山鹰纸业"(代码600567),本期转股股数为5,659股,自进入转股期以来累计转股股数为2,873,279股,目前尚有449,013,000元的"山鹰转债"未转股,占山鹰转债发行总量的95.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09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2009年6月30日)	占总股本(%)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157,540	-21,309,290	37,848,250	8.81
无限售条件股份	370,440,914	21,314,949	391,755,863	91.19
合 计	429,598,454	5,659	429,604,113	100.00

注:2009年5月18日,马鞍山山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中的21,309,290股解除限售,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减少的同时,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增加。

二、股份变动后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股份类别
马鞍山山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57,540	13.77	限售股/流通股
宋连成	3,910,000	0.91	流通股
郑书珍	1,283,000	0.30	流通股
杨小佳	1,190,600	0.28	流通股
杨艳丽	1,175,150	0.27	流通股
苏毅	725,124	0.17	流通股
宋新东	675,000	0.16	流通股
丁国建	616,430	0.14	流通股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3,980	0.14	流通股
常剑英	603,000	0.14	流通股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09-14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止2009年6月30日,已有384,763,000元公司发行的"大荒转债"(代码110598)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北大荒"(代码600598),本期转股股数为4,664股,自进入转股期以来累计转股股数为80,186,345股,目前尚有623,456,000元的"大荒转债"未转股,占"大荒转债"发行总量的41.5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09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加	变动后(2009年6月30日)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4,473,681	4,664	1,714,478,345	100.00
合计	1,714,473,681	4,664	1,714,478,345	100.00

二、股份变动后股东持股情况(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	股份类别
黑龙江北大荒农垦集团总公司	1,140,262,121	66.51	流通股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沪	8,071,000	0.47	流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3,130	0.34	流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73,164	0.31	流通股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249,910	0.31	流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52,937	0.24	流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99,961	0.23	流通股
陈国春	3,058,000	0.18	流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2,250,000	0.13	流通股
张 强	2,100,000	0.12	流通股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九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09-030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09年6月30日召开,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申请授信的提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申请折合人民币5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以授信合同约定为准。并同意授权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签订相关协议。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公司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江湾支行借款,并由公司为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该借款提供担保的提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公司在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的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申请期限不超过壹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借款;并由公司为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09-03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下属控股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发展)

2、本次担保金额及包括本次担保在内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3、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4、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包括本次担保在内,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0,900万元,占2008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7.71%。

5、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江湾支行申请期限不超过壹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产业发展成立于2001年11月27日,法定代表人为陈启宇,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医药行业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产业发展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2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9,225万元,占100%股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截至2008年12月31日,产业发展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78,5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22,681万元;200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89,87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1,709万元(以上为合并口径)。

三、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产业发展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故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数量: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0,900万元,占2008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7.71%;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九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电器 编号:2009-26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
2、 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情况;
3、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9年6月16日发出,本次会议于7月1日在海信大厦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于董事长因公出差,全体董事推举董事刘洪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股东和审议议案情况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59人,代表股份2540844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2489581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2%;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252人,代表股份51262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251660643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5%;
反对 2142287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4%;
弃权 28150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

1.2 发行方式及时间
同意 250780965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0%;
反对 1752217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9%;
弃权 1551258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

1.3 发行数量
同意 250374458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4%;
反对 17214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
弃权 198853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8%。

1.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 2503136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2%;
反对 1690317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
弃权 2080454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

1.5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同意 2502081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7%;
反对 16531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
弃权 22231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8%。

1.6 锁定期安排
同意 2500769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2%;
反对 1333567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
弃权 2673904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

1.7 上市地点
同意 2500998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2892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
弃权 26953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

1.8 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同意 2501062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2920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
弃权 26861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

1.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同意 2500928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347267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
弃权 2644334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4%。

1.10 决议有效期限
同意 2500996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2830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0%;
弃权 27017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2500838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3075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1%;
弃权 26930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

3.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2500888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2682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0%;
弃权 27273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1 液晶电视模组与整机一体化设计制造及配套建设项目
同意 2502033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7%;
反对 1162621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
弃权 27184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4.2 平板电视生产配套(贴片机、注塑机)项目
同意 250203350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7%;
反对 1162621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
弃权 27184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同意 25008782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
反对 1271642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0%;
弃权 2724959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三、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金杜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该意见概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7月2日